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3年7月2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公司全体监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于2023年8月23日下午13时在公司控股子公司上海恩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出席本次会议的监事三名，实际出席监事三名，由监事会主席张涛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3-147号）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下同）；公司《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3-148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

证券代码：002812
债券代码：128095

股票简称：恩捷股份
债券简称：恩捷转债

公告编号：2023-152

报告》符合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如实反映了公司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149 号）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审议通过《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结合公司 2023 年上半年的经营情况、整体财务状况及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制定的利润分配方案，既考虑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也兼顾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对现金分红的相关规定和要求，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本议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审议结果：经表决，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50 号）同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云南恩捷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三年八月二十三日